

证券代码：831005

证券简称：华维电瓷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胡文华质押 17,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0.49%。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7,9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2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1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流动资金贷款-购买原材料，质押权人为江西芦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质押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购买原材料，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陆佰万元整，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质押情况。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胡文华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兼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6,630,000、45.37%

股份限售情况：19,972,500、34.02%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3,900,000、40.72%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2018年11月9日，公司股东胡文华质押6,000,000股，占质押时公司总股本（5,870万股）的10.22%。质押股份用于向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明》

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